

# 最新工地瓷砖供货合同(优秀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工地瓷砖供货合同篇一

乙方□xxx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根据《□xxx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会所软装物品设计、采购，安装，摆放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工作内容：物品采购(详见附件清单)：具体内容分为三部分：即家具、饰品(挂画等)、灯具。

二、承包方式：包设计、供应、物品陈设。另双方约定在非承包范围内的地毯、窗帘、小饰品的陈设等附加工作由乙方免费提供指导和服务(设计费和技术指导费不另收取)。

三、货款结算方式

(1) (2)、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开始下定单(甲方支付乙方壹万元定金)，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预交订单总金额的25%作为预付款，各部分货(分为家具、灯具、饰品三部分)到工地7个工作日之内甲方须支付该部分总金额的40%货款，乙方再开始安装家具及饰品摆放，30%货款在乙方安装家具完毕，甲方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无质量问题后付清，质保金5%一年后无息付清，每次付款乙方需提供同等金额的发票(最后一次开票包括质保金金额)。

(3)、本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单价均为“固定单价”，无论市场价格涨跌与否，均不再进行增、减调整。

四. 交货时间：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当日下单，从下单之日起，灯具在35天内供应完毕，家具及饰品45天内对上述物品摆放完成。

五、包装及运输方式：乙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将所有物品交付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并提供详细的物品清单；本合同产品的包装必须适合汽车长途运输和产品多次搬运；汽车运输并搬运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费、装卸费及人工费含在总价内)。

## 六、物品摆设布置

物品摆设布置必须在设计师本人的监督下进行，设计师到现场进行安装工作，甲方可协调当地搬运工人(所产生的费用及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进场时间以甲方告知为准，乙方的摆设布置工作应该在3天内完成。

## 七、双方责任

### 1、甲方责任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须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按时付款。若由于甲方原因，延期付款，乙方交货时间顺延。

(2)、如因甲方原因推迟安装时间，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交货时间顺延。

(3)、甲方应在乙方安装前提供以下条件：室内已经初步完成清洁；晚间有保安；安全系统已经安装并运行。

(4)、甲方应认真审核乙方提供的清单，明确最后摆放的效果，并予以确认。

## 2、乙方责任

(1)、乙方须将货物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

(2)、乙方采购的货品效果及安装效果应该达到室内设计的要求。配饰附件清单没有包括部分，按甲方要求增加的，费用另付。

(3)、乙方应该保护甲方的私密资料，不得向第三人泄露或转让本设计合同及相关附件等技术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4)、乙方在安装及布置过程中不得损坏已完成的精装饰及土建结构成品及半成品，否认照价赔偿。

(5)、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合同内容。

## 八、售后服务

本合同所有家具家俬严格按照国家三包法执行，所有家具家俬质保一年，自确认验收1年之后截止。保修期内，如出现确属质量问题，应由乙方提供的厂家免费维修；确实不能修复的，厂家予以更换。若因甲方原因造成家具损坏或超出保修期限的，厂家可提供维修服务，但需收取相应的工本费及运费。

## 九、争议的解决及违约责任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均应履行各自的义务。除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时，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外；甲乙任何一方的单方面违约而造成对方损失，均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赔偿责任的限额，不超过本合同规定的合同总金额。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及金额付款，如甲方不按合同约

定时间及时付款，因此造成乙方交货时间超时，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于乙方无关。

3、未经甲方允许变更产品标准或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规格、材质及相关质量、技术标准(或与封样、图纸标示基本相符)，甲方有权扣除总货款的5%作为违约金。

4、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货送到指定地点，按1000元/天结算违约金，在剩余货款中扣除。

5、甲乙双方在执行此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且不能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时，甲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十、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条款或相应附件。补充条款或附件作为本合同内容的延续和补充，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有效附件: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持二份;合同与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 工地瓷砖供货合同篇二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为了提高经济效益，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根据《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方工程开关插座加工订货一事委托给乙方完成。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开关插座的名称、规格、型号、电压等级、质量（技术指标）等应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及验收规范制作。

- 1、此表内的数量均为暂估量，结算以实际送货量为准；
- 2、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材料计划单及进场时间按时进场不得延误工程的进展；
- 3、此价格为含税价格。

第二条 产品包装规格

开关插座出厂时，附产品出厂合格证及检测报告。

第三条 验收方法：

监理工程师及甲方工程师按国家规定的相关验收规范对产品进行抽查验收，对达不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拒绝接收。

第四条 货款、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每批开关插座送货到现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至本批次货款的75%，安装/施工完毕后付至总货款的85%，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总货款的95%，预留总货款的5%作为质量保修金，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第五条 交货规定

交货方式：汽运到施工现场。

交货地点：福悦名居项目现场内指定地点。

交货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始供货，保证工程进度需要。

运输费：乙方承担（含卸车费）。

## 第六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因开关插座数量较多只能抽验。在安装、调试及使用中如果发现产品的规格、型号、电压等级和质量等不符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5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保管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货款。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5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七条 经济责任

### （一）甲方责任

1、甲方提前向乙方报货，并按合同约定付款。

2、在合同规定的验收期限内，未进行验收或进行验收后，未提出书面质量异议的，即视为默认符合规定。对于提出质量异议，或因其它原因拒收，应负责妥善保管，等候处理，不得动用。一经动用，即视为接收，甲方应按期向乙方付款。

### （二）乙方责任

1、产品型号、规格、电压等级、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接收的，按质论价。不同意接收的，乙方应负责保

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1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果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果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20%的违约金。

3、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合同规定时，每延期1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5%的违约金。

4、开关插座在正常使用中，确因开关插座自身质量问题引起的火灾、触电等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5、在外观无损坏、不影响二次销售情况下，乙方需无条件退货。

## 第八条 质量标准：

1、乙方所供的开关插座质量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检验质量标准以及相关的规范及技术要求，如上述标准要求及规范未达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货，其运费由乙方承担。

2、各型开关插座的规格、型号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应有产品出厂合格证□“ccc”认证标志和认证证书复印件。

3、开关插座的绝缘性能、导电性能和阻燃性能必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检验质量标准。

4、塑料（台）板，应具有足够的强度。塑料（台）板应平整，无弯翘变形等现象，并有产品合格证。

第九条 产品价格为固定价格，不考虑市场价格波动因素。

第十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果要求全部或者部分终止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有的还应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终止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终止合同部分总额10%的补偿金。

第十一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果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供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果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依法取得相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保修期：乙方供应的所有开关插座保修期为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房后两年。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48小时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或同一问题两次修理不好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在正常使用中，对于由乙方开关插座自身质量问题造成的客户索赔，应根据其实际损失或评估价值，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并经甲方验收无误、按本合同规定保修期满保修金付清后自动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若有未尽事宜，须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六条 纠纷的处理

本合同发生纠纷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本合同共一式\_\_\_\_\_份，由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工地瓷砖供货合同篇三

乙方(销售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合同法》以及当地有关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就本工程地面砖采购、供应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特订立本采购合同以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建设地点：

### 二、合同范围

合同内容：

合同标的物：(表中数量仅供参考，结算时以实际结算数量为准)

注：1、标的物单价固定，数量为暂估量，最终结算以现场收

料人员签收的票据作为结算依据。

2、乙方保证合同签订后日内第一批货发到工地现场。

3、单价：材料费、生产费、加工费、(切割、倒角、磨边、抛光等工序)、包装费、运杂费、装卸费、材料检测费及复试费、损耗(包括成活前的一切损耗)、保险、税金、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内容，该单价为固定单价，在供货过程中不因任何原因调整单价。

产品质量标准：

完全满足相关技术要求及封存的样品验收标准。

产品等级：优等品

产品产地：

交货地点：

按照相关规范产品的规格、颜色允许偏差率在3%范围内。

### 第三条. 交(提)货方式及验收

1、甲方提前日以形式通知乙方备货，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将货物及时送达至。

2、标的物的包装、供货、运输、卸车等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责任由乙方承担。

3. 到场后损坏率应小于%，经现场取样验收合格并填写验收单后视为甲方接收。

4. 货到现场一周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货，运输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担。

## 第四条. 结算及付款

## 第五条. 提供资料

乙方需要提供以下文字资料：材料进场时必须提供针对本工程的各种材料的合格证、材料进场眷测报告、材料进场复试报告、材料放射性检测报告等满足甲方竣工资料所必须的文件。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如乙方因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2、如乙方未按时将货物送到施工现场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3、乙方须保障甲方使用其产品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的付款方式执行，如有违约，甲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4、如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支付货款，乙方可停止供货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关的经济损失。
- 5、甲乙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 第七条. 安全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做好安全教育工作，执行甲方现场管理规定，保证工作范围内人员的人身安全。

乙方进出场车辆必须谨慎驾驶，应充分考虑现场场地狭小因素。发生事故，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并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车辆进出甲方工地，必须服从甲方的现场和安全保卫要求，如不服从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

乙方车辆出场时不得携带任何甲方或其他单位的物资材料，如有发生，按照原价值的倍处罚。

## 第八条. 合同解除

2、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解除合同从书面通知送达对方时生效。

3、双方如要求全部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的补偿金。

4、合同执行期一切条款，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的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任何一方都有权解除合同。所谓不可抗力，是指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

##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本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一条. 其他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如不能在同一天签字或盖章，以后签字或盖章一方的签字或盖章日为合同生效日；失效日为甲方支付完全部合同价款日。

4、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工地瓷砖供货合同篇四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方因工程需要，为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根据《xxx经济合同法》，经双方协商，自原达成如下协议：

一、交货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及单价：

最终结算数量以实际交货数量为准。

上述单价包含乙方将材料送到甲方指定地点(沪蓉西高速恩利段lmx1标前乙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合理利润等。

上述单价不因市场或其他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二、 质量要求：

三、 验收标准：如乙方所供重交沥青材料出现质量问题，可在经省级检测机构进行检验，如抽检仍不合格乙方须承担相关检测费用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费用。

四、 交货时间及地点：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月度材料使用计划和供货时间计划负责将重交沥青运送到甲方指定卸货地点。如因乙方不能及时供货给甲方造成相关工程损失由乙方负担。

供货时间如有变更，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调整供货时间。

五、 运输：

乙方负责组织专用汽车将材料运送到甲方工地((沪蓉西高速恩利段lmx1)范围内的指定地点(沥青拌和站)。

乙方运输工具(汽车)在进出甲方工地的过程中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及第三方的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 验收：

重交沥青交货数量以甲方现场过磅数量为准，乙方有权监督计量过程，合理误差3‰。

交货时乙方须出具本批材料的相关出场证明，质量保证书。

沥青出厂前乙方应按照甲方与业主签订的合同文件规定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对出厂重交沥青的各项技术指标进行检验，并向甲方提供全部的试验检验资料，当甲方对重交沥青的试验结果提出异议时，双方按下列约定处理：

甲方对到场沥青进行抽样检验，如发现沥青质量不符合标准，由乙方自行将不合格沥青运出甲方工地，同时由乙方重新供应经检验合格的沥青，乙方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连续2次或累计2次以上抽检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宣布终止合同，另行选择供货厂商，并向乙方索赔因此造成的相关一切经济损失。

在沥青的使用过程中，因沥青的质量问题或质量事故，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甲乙双方对质量检测结果有争议时，双方共同取样送至甲方或业主指定的权威检验机构检测。

## 七、结算方式：

乙方凭有效验收凭证每500t结算一次，在双方核对无误后，根据双方确认的数量，乙方出具合法的供货发票办理结算手续。甲方根据每月工程计量情况向乙方支付货款。

## 八、双方义务：

甲方须每月及时同乙方核对供货数量，办理结算手续。

甲方有义务提供场内通道，电源、现场空地方便乙方工作，货到工地及时组安排卸车。

乙方要按照甲方施工要求及时组织供货。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现场抽检取样。

九、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共同构成，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签证书及附件与本合同共同构成合法文件。

十、 本合同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沥青路面施工结束。

十一、 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交由当地人民法院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 工地瓷砖供货合同篇五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及《xxx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名称： \_\_\_\_\_

2、工程地点： \_\_\_\_\_

3、施工范围： \_\_\_\_\_

4、施工方式：本工程由乙方以\_\_\_\_\_的形式进行施工

1、工程有效期限\_\_\_\_\_天（含法定节假日）

2、如遇下列情况，乙方须在发生签证事由2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乙双方代表签证，工期相应顺延，否则视为乙方放弃签证的权利，工程不予顺延。

（1）因甲方原因影响工程施工进度，如未按时交出场地，接通水电、甲方变更设计等。

（2）不可抗力因素。

工程预算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工程质量标准：质量标准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

1、甲方义务

（1）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竣工的验收。

（2）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保证运输道路畅通，同时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水电费由甲方承担）。

（3）工程所在的物业管理部门所收施工押金及各项物业管理费用，由甲方交纳（出入证除外），乙方协助提供物管所需相关资料。

（4）提供施工现场的水电路图，和告诉乙方防水层的厚度。

（5）提供乙方工人现场住宿地点。

## 2、乙方义务

(1) 严格执行本市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2) 根据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工作。

(3) 按相关安全法规进行安全施工，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在施工过程中的放火、防盗、防止事故发生等安全责任。若出现安全问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 工程交付甲方前，应负责已完工工程的保护工作，在此期间发生损坏的，由乙方自费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交付甲方，由此造成工期延误，按违约责任中的逾期完工条款处理。

(5) 乙方应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6)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后2日内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

承包人在每月\_\_\_\_日将下月采购的材料设备以报表形式报发包人，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采购。采购的材料设备须经发包人派出的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承包人三方共同签字确认后方可使用。

甲方按工程施工进度分期付款，分别如下：

(1) 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向乙方支付工程总款的2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作为合同定金。

(2) 甲方在乙方材料、工人进场以后个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总款的3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作为进度款。

(3) 甲方在乙方完成隐蔽工程及景观工程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工程预算总价款的4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作为进度款。

(4) 工程验收合格后2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结算单，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2日内如无异议，双方应在工程结算单上签字，甲方并同时向乙方结清工程尾款。

(5) 以上付款的方式均以现金支付。

1、从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景观工程、水电工程等保修期为二年，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进行维修。

2、从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绿化工程养护期为3个月，养护内容包括修剪、除草、施药、施肥、浇水。养护内如出现植物死亡的（非人为造成的或非自然灾害造成的），乙方无条件更换。

3、保修期内如属甲方使用不当或人为造成景观工程、水电工程等损坏，或植物死亡的，乙方维护后收取成本费用。

1、因甲方工程量变化或图纸变更造成工期延期的，竣工日期应予以顺延。

2、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进行竣工验收的，由甲方承担工程保管及风险责任。

3、甲方逾期付款的，导致施工无法进行，乙方可停止施工。

4、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除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外不得以任何

理由停工，非上述原因连续停工两个工作日以上的，甲方解除合同，造成甲方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6、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在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继续向乙方追偿。

争议的解决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既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月\_\_\_日

承包人：（公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_\_\_\_\_年\_\_月\_\_日